

# 社会保障

## 综 述

**【概况】** 2006年，全市劳动保障部门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中共十六届六中全会精神为指导，牢固树立科学发展观，在市委、市政府领导的高度重视下，围绕省、市下达的劳动和社会保障工作目标任务，按照“八大提升”和推进统筹城乡社会保障网建设要求，不断研究新情况、新问题，制定切实可行政策措施，抓好各项工作落实，全市各地均提前超额完成省、市下达的年度工作任务，不少工作走在全省前列。市劳动保障局被评为全省基本养老保险费征管先进单位，市劳动争议仲裁委被评为全省劳动争议处理工作先进集体，绍兴县劳动保障局荣立全国劳动保障系统集体一等功。(傅国新)

**【第22次全国劳动保障工作经验交流会在绍兴召开】** 5月16日至20日，第22次全国部分大中城市劳动保障工作经验交流会在绍兴召开，来自全国29个城市的劳动保障部门代表78人参加会议。会议共收到经验交流材料31份，围绕做好“十一五”期间劳动保障工作，建立劳动保障工作长效机制主题，牡丹江市、西安市、南京市、太原市、银川市、乐山市、郑州市和绍兴市分别在会上作了《推进就业服务“新三化”建设的经验和做法》、《加强基层劳动争议协调组织建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建立和完善农村养老保险》、《建立和谐劳动关系》、《全面实施高技能人才培训战略》、《全面推进金保工程》等方面经验介绍。各会员城市在互相学习交流同时，还共同探讨了做好“十一五”时期劳动保障工作的新途径、新办法和研究建立劳动保障工作的长效机制等重大问题。副市长谢卫星出席会议并讲话。(傅国新)

**【开展劳动和社会保障成就、政策宣传咨询】** 11月7日，市劳动保障局在城市广场开展大型就业和社会保障法规政策宣传咨询活动。展示劳动和社会保障成就、法规政策宣传牌49块，采用图文结合、图表结合形式，宣传介绍社会保障改革发展状况和社会保障政策法规。11月中旬，在市区主要街道进行展示同时，由局领导带队，先后到市区200家用人单位，向企业和职工

面对面地宣传法规政策、解答疑难问题、征求意见建议，受到企业和市民欢迎。(傅国新)

**【出台《绍兴市劳动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12月8日，出台《绍兴市劳动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以下简称《纲要》)。《纲要》提出：要推进城乡统一的就业促进体系建设。进一步实施积极的就业政策，重点做好城镇失业人员特别是就业困难人员、城镇新增劳动力特别是大中专毕业生、农村转移劳动力特别是被征地农村劳动力的就业工作。“十一五”期间，全市将实现新增城镇就业30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实现比较充分的社会就业。推进城乡一体的职业培训体系建设。全市60%以上农村富余劳动力实现转移就业，培训各类技能人才20万人，高级工以上技能人才比例达到技术工总人数的15%以上。推进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全市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总参保人数达到100万，形成基本养老保险、个人储蓄性养老保险、企业年金相结合的多层次养老保险制度。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达到70万人以上，建立城镇居民医疗保障制度，加强多层次医疗保障制度建设。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到60万人、120万人和30万人以上。《纲要》还明确，要努力发展和谐劳动关系。包括全面实行并巩固、完善劳动合同制度，劳动合同签订率达到96%以上；扩大集体合同和工资集体协商制度的覆盖范围；进一步健全工资支付和最低工资保障制度，建立预防和解决拖欠工资问题的长效机制等。(傅国新)

**【绍兴位居2006年中国城市生活质量排行榜第20位】** 在中国城市论坛2006年北京峰会上推出的“2006年中国城市生活质量排行榜”287个城市中，绍兴居全国第20位、全省第3位。在全国城市生活质量网络公众调查中，绍兴成为公众感觉就业较为满意的10个城市之一，全市民营企业创造了众多就业机会，近年来为降低城镇职工登记失业率、扩大就业面创造了条件。在世界银行和国家信息中心对全国120个城市的1.24万家企业展开的投资环境调查中，绍兴成为6个“金牌城市”之一；在排名前10位城市中，固定工医疗保险平均参保率为94%，绍兴则达96%。(傅国新)

## 劳动就业

**【概况】** 2006年，全市劳动保障部门坚持以人为本、统筹协调理念，实施积极的就业政策，重点解决好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问题，同时努力做好城镇新增劳动力就业和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工作，探索建立市场经济条件下促进就业的长效机制，就业局势保持持续稳定。全市城镇新增就业岗位59865个，完成省政府下达目标任务的106.90%，其中市区为13551个，完成目标任务的104.23%。全市下岗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21199人，完成省政府下达目标任务的117.77%，其中市区为7244人，完成目标任务的134.15%。全市帮助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再就业6056人，完成目标任务的151.40%，其中市区1667人，完成目标任务的151.55%。全市城镇登记失业率为3.48%。(傅国新)

**【制定并实施新一轮就业再就业政策】** 为切实贯彻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就业和再就业工作的通知》和省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就业再就业工作的实施意见》精神，在深入调研、反复论证基础上，市政府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做好就业再就业工作的意见》，制定了新一轮促进就业再就业工作政策措施。各地也都出台了促进就业再就业的扶持政策和配套措施。全年全市通过年检和新发放《再就业优惠证》18590本，审核灵活就业人员社会保险补贴6023人，支付再就业资金645.47万元；帮助失业职工从事公益性岗位2884人，累计发放岗位补贴686.02万元；为1246人发放一次性自谋职业补助148.1万元；发放社会保障补贴67家，计87.18万元。(傅国新)

**【全市人才交流网实现资源共享】** 全年全市各地继续把城乡一体的人力资源市场建设和就业服务体系作为促进就业基础性工作来抓。进一步将人力资源市场延伸到基层、农村，努力形成城乡一体、资源共享的大市场。市人力资源市场与各县（市、区）基本实现信息联网；上虞市积极推进市、镇就业服务信息实时联网，在乡镇建设人力资源分市场；越城区成立了人才人力资源市场。各县（市）都建立了人才交流网，全市人才交流网实现资源共享，极大地方便了用人单位和求职者，促进了人力资源的高效有序流动。(傅国新)

**【开展多种形式援助困难群体再就业】** 元旦、春节期间，市劳动保障局开展送政策、送服务、送岗位、送补贴活动，联合乡镇、社区劳动保障工作平台对1050名就业援助对象进行家访，发放政策宣传手册2000余份，落实援助对象再就业岗位319人，其中公益性岗位203人。全年举办了6期针对就业困难人员的“再就业援助招聘会”，组织244家用人单位提供6893个就业岗位，吸引求职者1.36万余人次，初步达成就业意向4970人次，其中就业困难人员800余人次。同时，积极开展创

建充分就业社区活动，开发社区保安、保洁岗位，通过“弹性工作制”、“灵活就业法”等方式，让许多家中困难较多、不能全天工作的失业人员在“家门口上岗、到本社区工作”，做到岗位开发、岗前培训、上岗工作“一站式”服务。市区共有3435名就业困难人员在社区公益性岗位就业，得到广泛好评。(傅国新)

**【市区调整失业保险金发放标准】** 根据《浙江省失业保险条例》和《绍兴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实施浙江省失业保险条例有关问题的通知》精神，2月1日起，对市区符合享受失业保险金待遇条件的失业人员提高失业保险金标准。调整标准分二档：参加市区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由原来每人每月431元提高到470元；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由原来每人每月412元提高到448元。(傅国新)

**【市酒文化教育培训中心在东浦成立】** 3月29日，经市教育局批准，由市酒文化研究会和镜湖新区东浦镇成人文化技校联合创办的市酒文化教育培训中心在东浦成立。培训中心旨在传授绍兴黄酒酿造技艺，弘扬酒文化，为全市黄酒企业输送不同层次的技术、经营、管理人才和技能操作人员，使绍兴黄酒产业不断创新并健康发展。培训对象近期以全市黄酒企业在职职工和有志于从事黄酒行业的失土农民为主，以后将面向全国招生。(傅国新)

**【全省就业再就业工作座谈会】** 4月13日至14日，全省就业再就业工作座谈会在绍兴召开。省劳动保障厅厅长陈小恩出席会议并作重要讲话，副厅长王国益主持会议并作会议小结，副市长谢卫星出席会议并介绍了绍兴市就业再就业工作基本情况和成效，全省各地级市分管局长和市、县（市、区）就业处主任参加了会议。会议就新一轮就业再就业工作作了部署，对新一轮就业扶持政策进行了讲解。会议还邀请了省财政和国税部门人员就有关就业再就业资金使用管理、新税收扶持政策进行了业务辅导。(傅国新)



全省就业再就业工作座谈会在绍兴召开（市劳动保障局提供）

**【参加全省技能运动会获团体总分第一名】** 6月，由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主办的2006年全省技工学校技能运动会在宁波、金华两个赛区进行。比赛分计算机、电子电工、烹饪、车工、钳工5个项目，每个项目均设前六名，取得前六名的选手同时获颁高级工技能证书。全省10个地市代表队共230位选手参加比赛，经过两天角逐，绍兴选手在车工、维修电工、烹饪、计算机操作等4个职业(工种)中，取得2个第一名、2个第二名、3个第三名、1个第四名、2个第五名和1个第六名的优良成绩，荣获团体总分第一名。(傅国新)

**【全市营运大客车驾驶员技能大赛】** 8月15日至16日，由市交通局、市劳动保障局、市总工会主办，市运输管理处承办的全市营运大客车驾驶员技能大赛在市区举行。来自各县(市)和市区7支代表队的21名选手参加了竞赛。经过一天紧张激烈比赛，市公交公司代表队、上虞市代表队和市汽运集团代表队分别获团体前三名。市公交公司代表队的邓善伟、市汽运集团代表队的胡志良和绍兴县代表队的尉丹东获得个人前三名。(傅国新)

**【组织首批高校毕业生到上海见习培训】** 为提高高校毕业生的实际工作能力，在原有大中专毕业生见习培训制度基础上又实施了新举措，首次选派未就业的高校毕业生到上海知名企业进行见习培训，以加强对高校毕业生见习培训力度。10月15日，组织首批20名高校毕业生赴上海进行为期3个月的见习培训，其间给予培训学员一定的生活补贴，并办理参加上海的综合保险和意外保险。全年全市有392名大中专毕业生申请见习，新增见习基地7家累计已有50家，发放见习培训补贴67.10万元。(傅国新)

**【全省首家公共实训基地在绍兴奠基】** 11月22日，由市政府和浙江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出资，全省首家面向社会和企业的公共实训基地在浙江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奠基。工程总投资1.22亿元，规划建筑面积2万平方米，计划于2008年建成。实训基地将致力培养实用型和技能型人才，主要服务于绍兴市区，兼顾各县(市)，辐射周边地区。培训对象包括企业职工、全市各高校毕业生和职业院校实训教师、技师、高级技师。基地将围绕绍兴产业优势和发展方向，突出高层次、高技能、实践型、重就业和创业的特点，通过培训提高劳动技能，促进产业优化升级。近期主要设置铸造、印染、机电一体化、电气自动化技术、数控技术、模具设计与制作、汽车电子技术、建筑工程技术专业。由于属政府投资，基地将坚持“服务为主”方针，实行有偿服务与无偿服务相结合的方式，为社会提供高质量、低成本的职业技术培训，解决企业培训职工难题。(傅国新)



绍兴市公共实训基地揭牌暨奠基仪式(市劳动保障局提供)

**【培训首批营养配餐员54名】** 12月，市劳动保障局组织了首期营养配餐员种鉴定培训，来自全市的54位学员经过2个月培训全部通过鉴定，并获得营养配餐员中级职业资格证书。(傅国新)

**【首期SYB创业培训班22名学员结业】** 为了进一步深化就业与再就业政策，积极响应国家自谋职业、自主创业号召，12月14日至22日，市劳动保障部门在市职业技术培训中心开办了首期SYB(创办你的企业)创业培训班，培训面向那些有创办企业实际想法，并确实打算开办一家新企业的人。课程采取“U”字型、互动式授课模式，特聘SIYB(创办和改善你的企业)中国项目国家培训师郑晓瑾授课，采用国际SYB培训教材。经筛选，来自全市的22位失业人员参加了9天培训并圆满结业。(傅国新)

**【市本级职业资格证书查询系统开通】** 12月16日，市本级职业资格证书查询系统在市职业技能鉴定中心网站([www.sxjdzx.com](http://www.sxjdzx.com))正式开通。查询系统第一阶段完成后将拥有从2000年至2006年间的近8万条证书信息，对于增强职业资格证书的权威性，杜绝假证事件发生，促进全市职业资格鉴定工作的发展将起到重要作用。(傅国新)

**【组织参加技能鉴定65929人】** 进一步加大对高技能人才培养力度，建立培养高技能人才的扶持政策。全年全市共组织参加技能鉴定65929人，其中高技能人才技能鉴定6112名；市区共组织参加技能鉴定17861人，其中高技能人才鉴定2240人；培养新技师929人，比2005年增加300人。(傅国新)

**【组织21269名失业人员参加再就业培训】** 各地进一步落实再就业培训政策，着眼于培训的针对性、实用性和有效性，突出技能培训和创业培训，积极组织开展对失业人员再就业培训。全年全市共组织21269名失业人员参加再就业培训，其中技能培训12030人；市本级共组织6930名失业人员参加再就业培训，其中技能培训3402人；全市参加创业培训1135人，其中市区创业培训250人。(傅国新)

**【组织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培训 121469 人】** 各地进一步完善培训网络，积极开展订单式、定向型、输出型、创业型和在岗型培训，使农民培训与就业紧密结合。全年全市共组织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和技能培训 104850 人，其中技能培训 68495 人、被征地农民培训 36355 人；市区共组织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和技能培训 19881 人，其中技能培训 8175 人、被征地农民培训 11706 人。通过培训，有 70% 以上人员转移到二、三产业就业。(傅国新)

## 社会保障

**【概况】** 2006 年，全市各地扎实推进社会保险扩面工作，社会保障覆盖范围进一步扩大，社会保险的政策进一步完善，基金运行平稳。

全市各地积极探索社会保险实行“五费合一”征缴模式，以促进社会保险扩面工作。目前，市本级已实施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和失业保险“三费合征”，上虞市和新昌县已实施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和工伤保险的“三费合征”。“三费合征”工作被《绍兴日报》新周刊列入 2006 年度感动绍兴大事。全市企业养老保险总参保人数达 89.87 万人，新增 6.81 万人；基金收入 21.41 亿元，支出 12.07 亿元，累计结余 29.85 亿元，同比增加 9.34 亿元；基金支付能力达到 30 个月，同比提高 4 个月。市区企业养老保险总参保人数 25.75 万人，新增 2.38 万人；基金收入 6.31 亿元，支出 4.82 亿元，累计结余 4.01 亿元，同比增加 1.48 亿元。

全市失业保险参保人数达 45.50 万人，其中市区为 13.54 万人；基本医疗保险总参保人数达 58.09 万人，新增 8.69 万人，其中市区为 18.19 万人，新增 2.11 万人；工伤保险总参保人数达 54.83 万人，新增 10.04 万人，其中市区为 12.02 万人，新增 2.56 万人；生育保险参保人数达 21.39 万人，新增 3.95 万人，其中市区为 9.07 万人。

全市各地按照应保尽保、即征即保原则，积极实施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制度。全市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参保人数达 41.50 万人，其中按月享受养老保障金待遇 10.82 万人，占总参保人数的 26.08%。市区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参保人数达 11.79 万人，其中按月享受养老保障金待遇 3.38 万人，占总参保人数的 28.69%。全市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参保人数占全省的 21.17%。中央电视台为此专程到绍兴作专题采访报道，并于 5 月 5 日在中央电视台九台播出。(傅国新)

**【制定出台多项社会保险政策】** 全年，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省一系列重要文件精神，进一步完善社会保障政策体系，制定出台了多项社会保险政策。市劳动保障局在深入调研基础上，先后以市政府名义出台了《绍兴市区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暂行办法》、《关于转发浙政发〔2006〕48 号文件的通知》、《关于全面推进工伤保险工作

的通知》、《关于解决农民工问题的实施意见》等重要文件，并与有关部门制订了一系列配套政策。同时，就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建立新型农村养老保险制度、建立城镇居民和未成年人医疗保险制度等专题开展调研，提出了改革建议和意见。经市编委批准，率先在全省建立劳动能力鉴定中心和工伤保险与居民医疗保障管理中心，受到省劳动保障厅充分肯定。(傅国新)

**【社会保险内控制度建设获部、省肯定】** 各地抓住基金征缴和待遇支付这两个环节，加强监督管理，积极做好社会保险稽核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全年市区共稽核 79 家单位，补报养保缴费工资 409 万元、医保缴费工资 10501 万元。通过建立健全防范机制和加强检查，追回被冒领征地农民保障金 20.23 万元，确保了基金安全运行。组织开展医保基金支付专项检查做法在全省作了典型介绍，社会保险内控制度在全省社保基金专项审计和部、省社保中心专项检查中获充分肯定。(傅国新)

**【绍兴县首批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风险准备金“入户”】** 6 月底，绍兴县首次提取的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风险准备金 2188.40 万元全部进入该县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专户。从 2005 年起，该县率先在全市建立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风险准备金制度，规定从全县的土地出让金净收益中提取 10% 至 20% 建立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风险准备金。首批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风险准备金的成功“入户”，提高了该县被征地农民基本生活保障基金的支付能力。(傅国新)

**【全市企业退休人员人均养老金增长 80 元】** 根据省劳动保障厅关于年调整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通知精神，从 7 月起，调整退职退休人员养老金水平，涉及职工 9 万余人。全市企业退休职工人均养老金达 975 元，其中市区为 1024 元，同比分别增加 80 元和 87 元，增长 8.94% 和 9.28%。(傅国新)

**【劳动保障部副部长胡晓义到绍兴调研】** 9 月 20 日至 21 日，国家医疗体制改革协调小组副组长、劳动保障部副部长胡晓义率卫生部、发改委、国务院研究室等部门有关人员，专程到绍兴调研医疗体制改革工作。市委常委、副市长钱建民汇报了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及社会保障工作情况，市劳动保障、卫生、民政等部门负责人分别作了工作汇报。胡晓义一行还视察了塔山街道劳动保障工作平台和农村合作医疗工作站、袍江工业区外来建设者之家等，给予了充分肯定。胡晓义在调研视察后指出：绍兴市委、市政府按照科学发展观要求，重视社会保障事业发展，全社会医疗保障体系雏形已基本建成。今后，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协调，密切配合，做到信息共享，共同搭建医疗保障平台，用最低的成本更高效地为人民服务，使更多的群众享受到医疗保障成果；同时要搞好医疗保障体系建设，发挥对医疗卫生体系改革的推动作用和医药管理的约束作用，创造出绍

兴的特色,一方面为本地群众服务;另一方面也为全国提供典型经验。(傅国新)

**【全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率达98.75%】**各地继续推进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至年底,全市实行社会化管理人数达92853人,社会化管理服务率达98.75%,社区管理率达87.71%;其中市直社会化管理服务率达100%,社区管理率达91.49%。(傅国新)

## 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

**【概况】** 全市民政部门按照“以人为本、为民解困”要求,把解决困难群众生产生活问题、维护社会稳定和谐作为首要任务,切实做好低保、五保等各类贫困群众的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工作,低保实现应保尽保、应补尽补、应退尽退目标,集中供养入院率明显提高,困难群众看病难问题进一步缓解,社会救助范围不断扩大,基层社会保障平台网络建设初具规模,社会福利设施继续增多。全市117个镇(街)建立基层社会救助机构,有169个社区和2848个村(居)委会设立社会救助站,分别占总数的100%和89.67%。(胡水根)

**【全年支出低保金5128.15万元】** 以“双评议”制度为抓手,做到动态管理下的应保尽保、应补尽补、应退尽退,对低保家庭实施医疗救助,落实用水、用电、用燃气等各种补贴措施,确保低保救助整体实效。至年底,全市新增低保对象5458人,取消4356人,增发19321人,减发3856人。现有低保对象47359人,其中城镇8085人,人均月补差168.90元;农村39274人,人均月补差86.17元。全年累计支出低保金5128.15万元。(胡水根)

**【救助市区困难家庭1146人】** 全年对市区因病、贫、灾、失业引起的各类生活困难家庭实行针对性救助1146人,其中低保边缘户681人,因病致贫户355人,就学困难户110人。(胡水根)

**【全市集中供养率处全省领先水平】** 以规范化建设为契机,动员全市创建“文明敬老院”,探索集中供养的长效管理机制。全年全市各级财政落实供养专项资金1972.14万元,投入建设资金6972.2万元,改建扩建敬老院15个。全市现有集中供养对象4033人,其中农村五保对象3275人,城镇“三无”对象758人,已集中供养3270人和758人,集中供养率分别为99.84%和100%,处于全省领先水平。(胡水根)

**【全市有60731人捐款5281.26万元】** 元旦、春节期间,全市有60731名个人捐款5281.26万元,各地组织各级领导走访慰问困难群众60837户124311人,发放慰问金2931.26万元。全市另有77438名城乡困难对象分别得到省、市、县(市、区)、镇(乡、街)及各级慈善组织的专项救助。(胡水根)

**【实施三项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金1925.16万元】** 全年,全市有24744名城乡困难群众得到医疗救

助,救助资金1566.18万元;全市发放慈善医疗救助卡12228张,救助资金233.95万元;全市资助45534名低保对象和重点优抚对象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资助金额125.03万元。(胡水根)

**【全市每万人拥有社会福利床位27.40张】** 至年底,全市现有国办福利机构9家、社会办福利机构40家、乡镇敬老院109家,社会福利床位达11938张,每万人拥有社会福利床位27.40张。(胡水根)

## 慈善救助

**【概况】** 全市各级慈善组织立足经济社会发展实际,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扶贫济困、乐善好施”为宗旨,以满足困难群众基本需求为导向,坚持政府支持推动、部门协调配合、慈善组织自主运作的工作格局,积极创新慈善工作机制,扎实有效地开展募捐和救助活动,至年底,全市慈善组织累计已有慈善本金1.12亿元,建立冠名慈善救助基金10.81亿元。(任建亚)

**【全年发放各类慈善救助金4924.19万元】** 元旦、春节期间,全市各级慈善组织广泛组织开展“送温暖”慈善捐赠活动,共获慈善捐款5141.87万元,慰问困难家庭19577人(户),发放慈善慰问金927万元。结合“五一”、“八一”、国庆节开展慈善助困活动,救助各类困难群众31495人次,发放慈善助困金3034.57万元。开展发放慈善医疗卡和实施日常临时助医活动,全市有17104名因病致贫户得到慈善助医金501.28万元。开展小学、初中、高中(职校)、大学“四段救助链”慈善助学活动,对小学、初中、高中段贫困生进行生活补助,对困难家庭子女入大学进行全程资助,对民工子弟学校、聋哑学校及绍兴文理学院学生实行补贴资助,全年共资助贫困学生3173人,发放助学金461.34万元。(任建亚)

**【开展“慈善情暖万家”活动】** 元旦、春节期间,全市慈善组织积极响应中华慈善总会号召,开展以“送年货、送寒衣、送美味、送暖意”为主题的“慈善情暖万家”系列活动:市本级慈善超市为1491名低保户和重点优扶对象发放价值15万元年货;市本级慈善总会出资2万元为市直敬老院310名五保老人送上新棉衣,为市直186名困难职工和388名困难群众发放慰问金、慰问品计50万元;全市各级慈善组织共筹办“慈善年夜饭”169桌,有1910名各类困难群众应邀参加。(任建亚)

**【全市现有慈善超市33个】** 各级发挥慈善超市对建立物资救助和社会救助的长效机制作用。全市现已建有慈善超市33个,全年救助困难群众13603人,发放救助金162.05万元。市本级慈善超市全年为1516户困难家庭发放价值近40万元的慈善物品。(任建亚)